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二）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2020年8月12日，深圳市仕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陆金海通过司法拍卖的方式分别拍得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珍海先生持有的公司73,094,5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1.96%）、62,641,715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8.81%）。
- 根据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发布的拍卖公告，上述竞买人拍卖余款应在2020年8月30日16时前缴入法院指定账户。竞拍成功者逾期未缴纳拍卖余款的，视为悔拍，所缴纳的保证金依法不予退还，保证金无法弥补悔拍行为造成的损失，由悔拍人承担。
- 公司从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获悉，截至2020年9月1日，竞买人深圳市仕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已就其本次拍得的公司73,094,500股股份缴纳拍卖余款。
- 公司从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获悉，截至2020年9月1日，竞买人陆金海尚未就其本次拍得的公司62,641,715股股份缴纳拍卖余款。法院于2020年9月2日向陆金海送达《江苏省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限期交纳拍卖价款通知书》，责令陆金海于2020年9月10日前交纳拍卖余款，逾期仍未付清的，认定其悔拍。
- 上述拍卖的最终结果以法院裁定为准。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出具的裁定书。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珍海先生持有的公司73,094,500股股份（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46.47%，占公司总股本

的 21.96%)、62,641,715 股股份（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39.83%，占公司总股本的 18.81%）于 2020 年 8 月 12 日已被司法拍卖，竞买人深圳市仕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拍得 73,094,500 股股份；竞买人陆金海拍得 62,641,715 股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0-053）。

一、 本次拍卖的进展情况

根据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发布的拍卖公告，上述竞买人拍卖余款应在 2020 年 8 月 30 日 16 时前缴入法院指定账户。竞拍成功者逾期未缴纳拍卖余款的，视为悔拍，所缴纳的保证金依法不予退还，保证金无法弥补悔拍行为造成的损失，由悔拍人承担。

近日，公司从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获悉，截至 2020 年 9 月 1 日，竞买人深圳市仕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已就其本次拍得的公司 73,094,500 股股份缴纳拍卖余款，竞买人陆金海尚未就其本次拍得的公司 62,641,715 股股份缴纳拍卖余款，法院于 2020 年 9 月 2 日向陆金海送达《江苏省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限期交纳拍卖价款通知书》，责令陆金海于 2020 年 9 月 10 日前交纳拍卖余款，逾期仍未付清的，认定其悔拍。上述拍卖的最终结果以法院裁定为准，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出具的裁定书。

二、其他说明和风险提示

本次拍卖尚涉及法院出具裁定书、办理股权过户等相关事宜，最终结果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9 月 3 日